证券代码：000012；200012　　证券简称：南玻 A；南玻 B　　公告编号：2020-033
债券代码：149079　　债券简称：20 南玻 01

#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2、召集人：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确定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3、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①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0 年 5 月 21 日下午 14:45

②网络投票时间为：2020 年 5 月 21 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 年 5 月 21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 年 5 月 21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股权登记日：2020 年 5 月 13 日

B 股股东应在 2020 年 5 月 13 日（即 B 股股东能参会的最后交易日）或更早买入公司股票方可参会。

7、出席对象：

①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②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③ 公司聘请的律师；

④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工业六路南玻集团新办公楼二楼一号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2、审议《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听取《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5、审议《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6、审议《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7、审议《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8、审议《关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9、审议《关于回购注销未达到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0、审议《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选举陈琳女士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选举王健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选举张金顺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　选举程细宝女士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5　选举程靖刚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6　选举姚壮和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审议《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1.1　选举朱桂龙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1.2　选举朱乾宇女士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1.3　选举许年行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审议《关于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12.1 选举孟莉莉女士为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即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关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未达到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详细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30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香港商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内容。

上述所有议案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①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②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并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三、提案编码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br>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 100 | 总议案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1.00 |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 |
| 2.00 |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
| 3.00 |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 |
| 4.00 |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 |
| 5.00 |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 |
| 6.00 |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 |
| 7.00 | 关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 |
| 8.00 | 关于回购注销未达到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 |
| 累积投票提案 | | |
| 9.00 | 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应选人数(6)人 |
| 9.01 |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陈琳女士 | √ |
| 9.02 |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王健先生 | √ |
| 9.03 |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张金顺先生 | √ |
| 9.04 |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程细宝女士 | √ |
| 9.05 |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程靖刚先生 | √ |
| 9.06 |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姚壮和先生 | √ |
| 10.00 | 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应选人数(3)人 |
| 10.01 | 独立董事候选人朱桂龙先生 | √ |
| 10.02 | 独立董事候选人朱乾宇女士 | √ |
| 10.03 | 独立董事候选人许年行先生 | √ |
| 11.00 | 关于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 应选人数(1)人 |
| 11.01 | 非职工监事候选人孟莉莉女士 | √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手续：

①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②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传真、信函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

2、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工业六路一号南玻大厦三楼董事会办公室（邮编：518067）。

3、登记时间：2020 年 5 月 20 日（上午 8:30～11:30，下午 14:30～17:00）。

4、参加现场会议时，请出示相关证件及授权文件的原件。

5、本次股东会议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6、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春燕

电话：（86）755-26860666

传真：（86）755-26860685

五、参与网络投票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三十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012”，投票简称为“南玻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 选举非独立董事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6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选举监事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1

股东可以在 1 位监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所投人数不得超过 1 位。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 年 5 月 21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21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21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 / 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股票账号：　　持股数：　　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br>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 1.00 |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 | | | |
| 2.00 |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 | | |
| 3.00 |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 | | | |
| 4.00 |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 | | | |
| 5.00 |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 | | | |
| 6.00 |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 | | | |
| 7.00 | 关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 | | | |
| 8.00 | 关于回购注销未达到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 | | | |
| 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 9.00 | 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应选人数（6）人 | 累积投票制（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 | |
| 9.01 |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陈琳女士 | √ | 表决票数：_____票 | | |
| 9.02 |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王健先生 | √ | 表决票数：_____票 | | |
| 9.03 |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张金顺先生 | √ | 表决票数：_____票 | | |
| 9.04 |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程细宝女士 | √ | 表决票数：_____票 | | |
| 9.05 |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程靖刚先生 | √ | 表决票数：_____票 | | |
| 9.06 |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姚壮和先生 | √ | 表决票数：_____票 | | |
| 10.00 | 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应选人数（3）人 | 累积投票制（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 | |
| 10.01 | 独立董事候选人朱桂龙先生 | √ | 表决票数：_____票 | | |
| 10.02 | 独立董事候选人朱乾宇女士 | √ | 表决票数：_____票 | | |
| 10.03 | 独立董事候选人许年行先生 | √ | 表决票数：_____票 | | |
| 11.00 | 关于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 应选人数（1）人 | 累积投票制（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1） | | |
| 11.01 | 非职工监事候选人孟莉莉女士 | √ | 表决票数：_____票 | | |

本次股东大会部分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乘以应选人数，委托人在每一位候选人对应的投票栏填报投给该位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被委托人可否按自己决定表决：

□ 可以　　□ 不可以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二〇二〇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012；200012　　证券简称：南玻 A；南玻 B　　公告编号：2020-027
债券代码：149079　　债券简称：20 南玻 01

#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陈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健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文欣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营业收入(元) | 1,733,965,637 | 2,222,721,514 | −21.9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111,278,288 | 132,188,324 | −15.8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101,805,077 | 82,573,767 | 23.29%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注(1) | −11,126,768 | 136,317,362 | −108.16%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4 | 0.04 |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4 | 0.04 |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16% | 1.44% | −0.28% |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总资产(元) | 20,247,986,997 | 18,201,235,959 | 11.2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9,608,165,285 | 9,495,588,878 | 1.19% |

注(1)：受疫情影响，销售回款减少所致。

| | |
|---|---|
|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 | 3,106,915,005 |
|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 0.04 |

注：公司前次已回购但未完成注销的 18 名不符合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 1,281,158 股在总股本计算时予以扣除。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 项目 |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 说明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494,285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20,792,152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5,546,383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16,631,286 | |
| 减：所得税影响额 | −308,097 |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47,850 | |
| 合计 | 9,473,211 | −−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148,844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0 |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
|---|---|---|---|---|---|---|
|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海利年年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5.01% | 466,386,874 | | | |
|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型保险产品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3.81% | 118,425,007 | | | |
| 中山润田投资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2.79% | 86,633,447 | | 质押 | 81,000,000 |
|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2.08% | 64,765,161 | | | |
|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国有法人 | 1.86% | 57,915,488 | | |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 境外法人 | 1.80% | 56,039,290 | | | |
| 中国银河国际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 境外法人 | 1.33% | 41,399,778 | | | |
| 招商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1.05% | 32,486,067 | | | |
| 深国际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0.94% | 29,095,000 | | | |
| VANGUARD EMERGING MARKETS STOCK INDEX FUND | 境外法人 | 0.62% | 19,320,233 | | | |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 数量 |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 数量 |
|---|---|---|---|
|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海利年年 | 466,386,874 | 人民币普通股 | 466,386,874 |
|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型保险产品 | 118,425,007 | 人民币普通股 | 118,425,007 |
| 中山润田投资有限公司 | 86,633,447 | 人民币普通股 | 86,633,447 |
|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 64,765,161 | 人民币普通股 | 64,765,161 |
|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57,915,488 | 人民币普通股 | 57,915,488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 56,039,290 | 人民币普通股 | 56,039,290 |
| 中国银河国际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 41,399,778 | 境内上市外资股 | 41,399,778 |
| 招商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 32,486,067 | 境内上市外资股 | 32,486,067 |
| 深国际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 29,095,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29,095,000 |
| VANGUARD EMERGING MARKETS STOCK INDEX FUND | 19,320,233 | 境内上市外资股 | 19,320,233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上述股东中：已知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海利年年、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型保险产品、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均为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持股，中山润田投资有限公司为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致行动人，另一一致行动人承泰集团有限公司通过中国银河国际证券(香港)有限公司持股 40,187,904 股。除此之外，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或存在关联关系。 | | |
|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 无 | | |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 | 注释 | 2020 年 3 月 31 日 | 2019 年 12 月 31 日 | 增减额 | 增减幅度 |
|---|---|---|---|---|---|
| 货币资金 | (1) | 384,623 | 198,698 | 185,925 | 94% |
| 应收票据 | (2) | 14,042 | 29,702 | −15,660 | −53% |
| 预付款项 | (3) | 11,448 | 7,820 | 3,628 | 46% |
| 存货 | (4) | 121,176 | 81,232 | 39,944 | 49% |
| 其他流动资产 | (5) | 15,540 | 44,800 | −29,260 | −65% |
| 在建工程 | (6) | 252,242 | 190,214 | 62,028 | 33% |
| 预收款项 | (7) | − | 29,280 | −29,280 | −100% |
| 合同负债 | (8) | 28,951 | − | 28,951 | − |
| 应付职工薪酬 | (9) | 16,391 | 33,787 | −17,396 | −51% |
| 应交税费 | (10) | 7,855 | 11,543 | −3,688 | −32% |
| | 注释 | 2020 年 1−3 月 | 2019 年 1−3 月 | 增减额 | 增减幅度 |
| 信用减值损失 | (11) | 376 | 682 | −306 | −45% |
| 资产处置收益 | (12) | −49 | 688 | −737 | −107% |
| 其他收益 | (13) | 2,079 | 4,746 | −2,667 | −56% |
| 营业外支出 | (14) | 1,722 | 142 | 1,580 | 1113% |
| 少数股东损益 | (15) | 71 | 375 | −304 | −81% |
| 其它综合收益 | (16) | 149 | −122 | 271 | |

注释：

1. 货币资金增加主要系本期发行公司债券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2. 应收票据减少主要系票据到期托收及使用所致。
3. 预付款项增加主要系预付材料款等增加所致。
4. 存货增加主要系受疫情影响发货减少所致。
5. 其他流动资产减少主要系本期收回委托贷款所致。
6. 在建工程增加主要系部分子公司固定资产转入在建工程技改所致。
7. 预收款项减少主要系根据新收入准则重分类预收款项与合同负债所致。
8. 合同负债增加主要系根据新收入准则重分类预收款项与合同负债所致。
9. 应付职工薪酬减少主要系上年末计提的员工年终奖金已于本报告期支付所致。
10. 应交税费减少主要系本报告期支付上年末税金所致。
11. 信用减值损失减少主要系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减少所致。
12. 资产处置收益减少主要系上期处置持有待售资产所致。
13. 其他收益减少主要系本期政府补助摊销减少所致。
14. 营业外支出增加主要系疫情期间捐赠支出增加所致。
15. 少数股东损益减少主要系部分含有少数股东的子公司净利润减少所致。
16. 其它综合收益增加主要系外币报表折算差变动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超短期融资券

2018 年 5 月 14 日，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同意公司注册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不超过 40 亿元（该额度不受净资产 40%的限制），额度有效期不超过二年，并根据公司实际资金需求和银行间市场资金状况，在额度有效期内分次择机发行。2018 年 9 月 17 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召开了 2018 年第 63 次注册会议，决定接受公司总额为 15 亿元、有效期为两年的超短期融资券注册。该超短期融资券由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可在注册有效期内分期发行。2020 年 2 月 21 日，公司发行了 2020 年第一期总额为 3 亿元，期限为 270 天的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利率为 4%，兑付日为 2020 年 11 月 21 日。

2、中期票据

2014 年 12 月 10 日，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注册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同意公司申请注册和发行中期票据，总金额不超过 12 亿元。2015 年 5 月 21 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召开了 2015 年第 32 次注册会议，决定接受公司总额为 12 亿元、有效期为两年的中期票据注册。该中期票据由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可在注册有效期内分期发行。2015 年 7 月 14 日，公司发行了第一期总额为 12 亿元、期限为 5 年的中期票据，发行利率为 4.94%，兑付日为 2020 年 7 月 14 日。

2016 年 4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注册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同意公司注册和发行中期票据 8 亿元，并根据公司实际资金需求和银行间市场资金状况，在额度有效期内分次择机发行。2018 年 3 月 2 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召开了 2018 年第 14 次注册会议，决定接受公司总额为 8 亿元、有效期为两年的中期票据注册。该中期票据由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可在注册有效期内分期发行。2018 年 5 月 4 日，公司发行了第一期总额为 8 亿元、期限为 3 年的中期票据，发行利率为 7%，兑付日为 2021 年 5 月 4 日。

有关资料可在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以及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上查阅。

3、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017 年 3 月 2 日，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2019 年 2 月 27 日，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发行公司债券，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期限不超过 10 年。

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22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的《关于核准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140 号）。2020 年 3 月 24 日至 2020 年 3 月 25 日，公司发行了 2020 年第一期总额为 20 亿，期限为 3 年的公司债券，发行利率为 6%，兑付日为 2023 年 3 月 25 日。

2020 年 3 月 12 日，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发行公司债券，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8 亿元，期限不超过 10 年。

4、委托贷款

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0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向腾冲市越州水务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发放委托贷款，委托贷款总金额为人民币 3 亿元。本次委托贷款的有效期限为 3 个月，委托贷款年化利率为 8.5%。2020 年 3 月 24 日，已按合同约定收回委托贷款本金及收益。

5、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2020 年 3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议案，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于 2020 年 4 月 16 日获得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6 日及 4 月 17 日公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内容。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五、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012；200012　　证券简称：南玻 A；南玻 B　　公告编号：2020-024
债券代码：149079　　债券简称：20 南玻 01

#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深圳蛇口工业六路一号南玻集团新办公楼一号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会议形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向所有监事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审议了公司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认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符合企业实际情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二、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变更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三、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详见同日公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南玻集团《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此议案需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对该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如下：

1、该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

2、该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能真实反映出公司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没有发现参与报告编制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此议案需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此议案需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审议了公司的《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认为在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内部审计部门及内部控制部门人员配备齐全到位，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

公司的《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全面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情况。

七、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八、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南玻集团《2017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2017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考核管理办法》”）以及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会的授权，公司原激励对象中 14 人（付培、缪兵、王少奇、徐铎、王韶明、杨焕文、尉士民、何光晖、胡正德、杨伟伟、李慧、刘洋、王润、冯仕军）因已离职或根据考核结果调整职务等原因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因此，公司拟以 3.3 元 / 股回购注销上述 14 名人员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909,936 股限制性股票。由于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锁定期间公司实施了 2017 年度权益分派及 2018 年度权益分派，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锁定期间公司实施了 2018 年度权益分派，故上述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数量和价格已做相应调整。

根据南玻集团《激励计划》及相关规定，监事会对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进行了审核，认为：

原激励对象中 14 人因已离职或根据考核结果调整职务等原因已不符合激励条件，董事会本次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合法有效，回购注销已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股票数量、价格准确。公司监事会同意董事会根据公司《2017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将上述 14 名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909,936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 3.3 元 / 股。

此议案需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香港商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南玻集团《关于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和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南玻集团《监事会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审核意见》。

九、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未达到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确定的主要财务数据，公司未达到 2017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锁期解锁业绩条件，按照公司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南玻集团《2017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2017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以及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会的授权，拟回购注销 451 名激励对象（包括首次授予部分及预留授予部分）合计持有的已授予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35,312,962 股。

由于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锁定期间公司实施了 2017 年度权益分派及 2018 年度权益分派，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锁定期间公司实施了 2018 年度权益分派，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及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2017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及预留授予部分的回购数量和价格做相应调整，回购注销价格调整为 3.3 元 / 股。

基于公司《激励计划》“第四章 激励计划的具体内容”中有关解锁期及解锁条件的相关规定，根据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确定的主要财务数据，公司未达到 2017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锁期解锁业绩条件，因此，451 名激励对象（包括首次授予部分及预留授予部分）合计持有的已授予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35,312,962 股由公司以 3.3 元 / 股回购注销。本次回购资金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

根据南玻集团《激励计划》及相关规定，监事会对回购注销未达到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事项进行了审核，认为：

经核查，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因 2019 年业绩未达到 2017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回购注销 451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35,312,962 股，符合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17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有关规定，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同意公司按规定回购注销上述限制性股票。

此议案需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香港商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南玻集团《关于回购注销未达到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和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南玻集团《监事会关于回购注销未达到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审核意见》。

十、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将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条款规定，经公司股东单位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推荐，确定孟莉莉女士为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此议案需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三十日

附：监事候选人简介

孟莉莉：女，42 岁，本科。历任华孚色纺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经理、宝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前海世纪保险经纪有限公司监事；现任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职工监事、董事会办公室总经理。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000012；200012　　证券简称：南玻 A；南玻 B　　公告编号：2020-031
债券代码：149079　　债券简称：20 南玻 01

#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九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